

2024 年度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参与起草属地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组织拟订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参与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属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调查和处理本行政区域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属地重点流域、区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属地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根据省、市下达大气、水、海洋等减排任务，监督检查属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参与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

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属地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对属地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参与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

环境信息网。参与全市生态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属地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组织拟定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配合、联络。协调组织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属地党委、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协调、督促落实。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核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属地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

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负责加强本单位、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完成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和属地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部门包括 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8
泉州市泉港区环境监测站	财政核拨	17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1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部门主要任务是：按照上级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及泉港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积极发挥牵头协调作用，以推进全区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整改为重点，促进全区各镇（街道）、有关部门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紧抓各项环境保护工作，保障群众环境权益，努力打造宜居宜业生态和谐城区，为海西绿色石化城科学发展、跨越发展提供环境支撑。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推进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牵头抓好中央、省级生

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含交办信访件）和省对市、市对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通报问题等重点任务整改，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及目标要求序时推进、销号备案。滚动更新区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清单，全力抓好各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二）强化大气污染防治。重点防控臭氧污染，推动企业实施 VOCs 综合整治，进一步提升环境空气质量。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高于近三年平均值，臭氧浓度得到有效控制。

（三）强化水污染防治。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小流域周边污染源排查分析，推动生活污水、畜禽养殖等污染源治理。泗洲水库水质达标率 100%、水华风险进一步降低；坝头溪、菱溪小流域水质稳定达到Ⅲ类水平。

（四）加强海漂垃圾治理和入海排污口整治。强化海岸带环境卫生考评奖惩，提高海岸带环境卫生考评成绩。基本完成规模化水产养殖排污口、规模化畜禽养殖排污口和港口码头排污口整治。近岸海域水质优良站位比例达 100%。

（五）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积极向上争取扶持资金，策划生成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拟优先督促开展泗洲水库、坝头溪、菱溪周边及农村黑臭水体周边等重点村庄整治。

（六）加强建设项目环境监管。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加强监督性监测力度和督促企业自行监测，加大查处力度，整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七）强化各类环境风险管控。及时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加强环保舆情监控，妥善应对涉环保舆情事件。

（八）抓好环保审批。严格执行环保准入，做好重点项目服务工作，服务企业发展，做好环评审批、排污许可证核发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588.3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88.36	支出合计	588.3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588.36	588.36									
2110101	行政运行	68.36	68.3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20.00	52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8.36	68.36	52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8.36	68.3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20.00		52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588.3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88.36	支出合计	588.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8.36	68.36	52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8.36	68.3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20.00		52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88.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83.6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8.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6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9
30206	电费	6.80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6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2.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588.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海漂垃圾治理专项经费及入海排放口整治专项经费原预算 694.95 万元，因区财政资金紧张，批复 2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8.36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88.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海漂垃圾治理专项经费及入海排放口整治专项经费原预算 694.95 万元，因区财政资金紧张，批复 20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36 万元、项目支出 52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88.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37 万元，降低 37.06%，主要原因是海漂垃圾治理专项经费及入海排放口整治专项经费原预算 694.95 万元，因区财政资金紧张，批复 200.5 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执法设备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10101-行政运行 68.36 万元。主要用于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大楼运行等支出。

（二）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20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8.3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5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3.36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使用因公出国（境）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实行垂直管理纳入市级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车辆数未更改。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部门共设置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2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经费（含环境应急、网格化管理）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30.00	
	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落实日常的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检查，开展环境信访举件查办，对环境违法、生态破坏和污染事件进行调查，预防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推进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7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次数	≥264 次

		质量指标	执法行为败诉	≤0 次
		时效指标	当年使用情况	≥5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环境安全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复信访件占比	≤60%

环境监测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62.50	
	财政拨款:		162.5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设备及服务，保障泉港区空气自动连续监测系统日常运维、质量控制与保证，确保空气质量数据有效、科学，为提升环境质量、环境监管能力提供依据，确保群众对空气质量情况知情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62.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3 套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采购	≤3 套
		质量指标	采购程序规范性	≥100%
		时效指标	运维及时	≥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75%

环境保护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5.00	
	财政拨款:		8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一系统的环保管理措施，促进区域污染物达标及环保守法，逐步解决区域环境突出环境问题，持续改善区域大气、水环境质量，保护生态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	≤8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危险废物规范考核	≥9 家
		质量指标	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 质量	≥95%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经费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许可决定公开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75%

海漂垃圾治理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70.08	
	财政拨款:		170.0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在全区沿海陆域建立有效的垃圾收集、中转、处置机制，实现垃圾不入河、不下海；海上建立有效的垃圾监控管理机制，有效管控海上船舶、施工作业、滨海旅游、海水养殖产生的垃圾，做到海漂垃圾海上收集、岸上处置，达到消除海漂垃圾污染的治理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治理成本不超过 170.08	≤170.0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海漂垃圾治理的海岸线长度	=73.567 公里
		质量指标	治理成效	≥85 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近岸海域水质 1-2 类达标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海岸带环 境卫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75%

入海排放口整治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42	
	财政拨款:		30.4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做好入海排污口整治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治理成本不超过 30.42 万元	≤30.4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海排口整治涉及沿海乡镇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治理成效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近岸海域水质 1-2 类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7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是增加电费 0.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